

中银国际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08 年第 1 号)

基金管理人：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Bank of China Investment Management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一月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 2005 年 4 月 25 日证监基金字[2005] 65 号文件批准募集，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05 年 6 月 7 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投资者购买本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公司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 2007 年 12 月 7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07 年 9 月 30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复核了本次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公司名称为“中银国际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7]339 号《关于同意中银国际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公司名称变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复》及中国商务部批准，并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办理完毕有关变更登记，本基金管理人已于 2008 年 1 月 16 日履行完毕相关法律程序并刊登《关于中银国际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权变更和公司名称变更的公告》，公司名称正式变更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一.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5年6月7日

二. 基金管理人

(一) 基金管理人概况

1. 公司名称：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45楼
3. 设立日期：2004年8月12日
4. 法定代表人：平岳
5. 执行总裁：陈儒
6.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45楼
7. 电话：(021) 38834999
8. 传真：(021) 68872488
9. 联系人：范丽萍
10. 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
11. 股权结构：

股东	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8350 万元	83.5%
贝莱德投资管理（英国）有限公司	相当于人民币 1650 万元的美元	16.5%

（注：基金管理人已于2008年1月16日发布《关于中银国际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权变更和公司名称变更的公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让公司原股东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公司67%的股权和原股东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16.5%的股权，公司原股东美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Merrill Lynch Investment Managers Limited]更名为贝莱德投资管理（英国）有限公司[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UK) Limited]后仍为公司股东。）

(二) 主要人员情况

1. 董事会成员

平岳先生，董事长，国籍：中国。高级经济师，毕业于兰州大学。历任中共甘肃省灵台县委宣传部副部长、办公室主任，中共甘肃省委组织部副处长、副部长，中国银行甘肃省分行代行长、党组副书记、行长、党组书记、中国银行总行纪委书记、中国银行常务董事、中银香港非执行董事，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王岩先生，董事，国籍：中国。北京大学经济学博士。现任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代理执行总裁。曾任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替任行政总裁、中国工商银行香港分行副总经理兼替任行政总裁、中国工商银行纽约代表处首席代表、中国工商银行总行国际业务部、办公室副经理。

服山清一（Seiichi Fukuyama）先生，董事，国籍：日本。曾任美林投资管理董事总经理、日本及亚太区首席运营官。曾留学中国。历任水星资产管理公司驻台湾首席代表、董事，美林投资管理（亚洲）公司董事总经理、日本及亚太业务主管、香港投资基金公会执行董事。

陈儒先生，董事、执行总裁，国籍：中国。经济学博士、南开大学博士后，高级经济师、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曾参与深交所筹建。历任深圳投资管理公司董事长兼执行总裁，中国银行总行基金托管部总经理，中银国际控股董事总经理，中银国际英国保诚资产管理公司董事，中银国际证券副执行总裁、董事总经理。

纪小龙先生，董事，国籍：中国。现任国家开发投资公司金融投资部资深经理、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曾任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博时基金管理公司监事、市场发展部副经理、研究策划部高级研究员、副经理、北京变压器厂常务副厂长。

赵纯均先生，独立董事，国籍：中国。现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兼任中国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管理科学部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国系统工程学会副理事长等。历任清华大学自动化系教研室副主任、讲师，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院长助理、系主任、副教授，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第一副院长、教授，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院长、教授。

理查德（Richard Margolis）先生，独立董事，国籍：英国。现任 Rolls-Royce International Ltd 中国地区主管。毕业于英国剑桥大学。曾供职于英国外交部，在北京、巴黎、香港从事外交工作多年。后历任 Smith New Court Far East Ltd 董事总经理，美林（亚太）公司第一副总裁，美林（亚太）公司顾问。

江春泽女士，独立董事，国籍：中国。现任亚洲研究所所长，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兼职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历任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国外司副司长，台湾事务办公室副主任兼海峡两岸关系协会理事，国家计委经济研究中心重大课题协调司司长、研究员。

蒋小明先生，独立董事，国籍：中国。现任香港上市公司-赛博集团和威新集团董事局主席。英国剑桥大学博士。曾任联合国退休金投资管理副总裁、NASDAQ 上市公司--加拿

大宇源公司董事、美国资本集团顾问、剑桥大学商学院高级研究员。

2. 监事会成员

钱卫先生，监事长，国籍：中国。东北财经大学硕士。现任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执行总裁。历任中国银行沈阳信托咨询公司上海证券部总经理，中国银行沈阳市铁西区支行副行长、行长，中国东方信托咨询公司助理总经理，中国银行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中银国际董事总经理。

盛湘先生，监事，国籍：中国。英国剑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在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和投资管理公司从事金融工作多年。曾任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资本运营部股权管理处副处长，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稽核合规部主任。

陈宇先生，职工监事。国籍：中国。复旦大学软件工程硕士研究生。现任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信息资讯部门主管，参与中银国际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建工作。曾在申银万国证券股份公司从事信息技术管理工作，8年证券基金行业工作经历。

3. 管理层成员

陈儒（Ru CHEN）先生，执行总裁。中国籍。经济学博士、南开大学博士后，高级经济师、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曾参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筹建。曾任深圳投资管理公司董事长兼执行总裁、中国银行总行基金托管部总经理、中银国际控股公司董事总经理、中银国际英国保诚资产管理公司董事和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副执行总裁。

欧阳向军（Jason X. OUYANG）先生，督察长。加拿大籍。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学毅伟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MBA）和经济学硕士。曾在加拿大太平洋集团公司、加拿大帝国商业银行和加拿大伦敦人寿保险公司等海外机构从事金融工作多年，也曾任蔚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现英大证券）研究发展中心总经理、融通基金管理公司市场拓展总监、监察稽核总监和上海复旦大学国际金融系国际金融教研室主任、讲师。

俞岱曦（Daixi YU）先生，助理执行总裁。中国籍。北京大学经济学硕士。曾就职于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社保组合基金经理、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分析师。

4. 基金经理

现任基金经理：孙庆瑞女士，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中南财经大学管理学硕士。曾任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债券基金经理、基金经理助理、债券研究员，联合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研究员。具备基金从业资格。自2006年10月起任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银收益基金基金经理；自2007年8月起任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银中国基金基金经理。

现任基金经理：李建先生，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助理副总裁，经济师。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研究生，江西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曾在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恒泰证券有限责任

公司从事固定收益投资、分析工作，具有 10 年投资、分析经验。具备基金、证券、期货和银行间债券交易员从业资格。

曾任基金经理：苏淑敏（Tina SO）女士，2005 年 11 月 10 日至 2006 年 7 月 8 日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曾任基金经理：黄健斌先生，2005 年 6 月 7 日至 2005 年 11 月 10 日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5. 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三) 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的姓名及职务

主席：陈儒（执行总裁）

成员：俞岱曦（助理执行总裁）、伍军（副投资总监、执行董事）、陈军（副总裁）、张发余（副总裁）、孙庆瑞（副总裁）、甘霖（副总裁）、陈志龙（副总裁）

列席成员：欧阳向军（督察长）

三. 基金托管人

(一) 基金托管人的基本情况

本基金之基金托管银行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成立时间：1984 年 1 月 1 日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注册资本：人民币 334,018,850,026 元

联系电话：010-66106912

联系人：蒋松云

(二) 基金托管人托管业务主要人员情况

截至 2007 年 9 月末，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共有员工 100 人，平均年龄 30 岁，90%以上员工拥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高管人员均拥有硕士以上学位或高级职称。

(三) 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中国首批开办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始终坚持“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严格履行着资产托管人的责任和义务，依靠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规范的业务管理模式、健全的托管业务系统、强大的

市场营销能力，为广大基金份额持有人和众多资产管理机构提供安全、高效、专业的托管服务，取得了优异业绩。截至2007年9月，托管证券投资基金82只，其中封闭式12只，开放式70只。托管资产规模年均递增超过70%。至今已形成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资产、保险资产、社保基金、企业年金、产业基金、履约类产品、QFII资产、QDII资产等产品在内的托管业务体系。继先后获得《亚洲货币》和《全球托管人》评选的“2004年度中国最佳托管银行”称号、《财资》和《全球托管人》评选的“2005年度中国最佳托管银行”称号后，中国工商银行又分别摘取《环球金融》、《财资》杂志“2006年度中国最佳托管银行”桂冠。

四. 相关服务机构

(一) 基金发售机构

1. 直销机构

名称：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45 楼

法定代表人： 平岳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45 楼

执行总裁： 陈儒

电话： (021) 38834999

传真： (021) 68872488

联系人： 俞雅敏

2. 代销机构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法定代表人： 肖钢

电话： (010) 66594977

传真： (010) 66594942

联系人： 王永民

客户服务电话： 95566

网址： www.boc.cn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联系人：田耕
电话：(010) 66107900
传真：(010) 66107914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3)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F
法定代表人：唐新宇
联系电话：(021) 68604866
联系人：张静
网址：www.bocichina.com

4)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 9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 53594566-4125
传真：(021) 53858549
联系人：金芸
客户服务咨询电话：400-8888-001
网址：www.htsec.com

5)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延平路 135 号
法定代表人：祝幼一
电话：(021) 62580818-213
传真：(021) 62583439
联系人：芮敏祺
客户服务咨询电话：400-8888-666
网址：www.gtja.com

6)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常熟路 171 号
法定代表人：丁国荣
电话：(021) 54033888

联系人： 邓寒冰
网址： www.sw2000.com.cn

7)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福州市湖东路 99 号标力大厦
法定代表人： 兰荣
客服电话： (021) 68419393-1259
联系人： 易勇
联系电话： ((021) 68419393-1259
公司网站： www.xyzq.com.cn

8)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深圳八卦三路平安大厦三楼
法定代表人： 陈敬达
联系电话： (0755) 82450826
联系人： 袁月
公司网址： www.pa18.com

9) 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阜南路 166 号
法定代表人： 李工
联系电话： (0551) 5161671
联系人： 唐泳
公司网址： www.hazq.com

10) 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 王明权
客服电话： 10108998
传真： (021) 68815009
联系人： 刘晨
公司网址： www.ebscn.com

1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36、38、41、42 楼
法定代表人： 王志伟
电话： (020) 87555888
传真： (020) 87557985
联系人： 肖中梅
公司网站： www.gf.com.cn

12)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9-45 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联系电话：(0755) 82943666

联系人：黄健

公司网址：www.newone.com.cn

13) 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肖时庆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

联系人：李洋

公司网站：www.chinastock.com.cn

(二) 基金注册与过户登记人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7 号投资广场 23 层

法定代表人：陈耀先

电话：(010) 58598832

传真：(010) 58598907

(三) 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

法定代表人：韩炯

电话：(021) 68818100

传真：(021) 68816880

联系人：秦悦民

经办律师：秦悦民、傅轶

(四) 审计基金资产的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昌路 568 号

法定代表人：杨绍信

电话：(021) 61238888

传真：(021) 61238800

联系人：陈兆欣

经办注册会计师：汪棣 薛竞

五. 基金的名称

中银国际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六. 基金的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

七. 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保持本金安全和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稳定收益。

八. 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投资于法律法规允许的金融工具包括：

- 1) 现金；
- 2) 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大额存单；
- 3) 剩余期限在 397 天以内（含 397 天）的债券；
- 4) 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债券回购；
- 5) 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中央银行票据；

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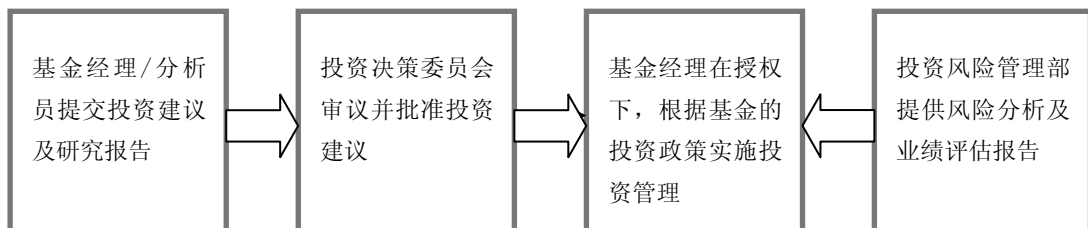
九. 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 决策依据

以《基金法》、《货币市场基金管理暂行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本基金合同以及基金管理人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决策依据，并以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作为最高准则。

(二) 决策程序

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决策程序如下图所示：



(三) 投资程序

1. 整体配置策略

根据对宏观经济指标、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的预判,决定债券组合的平均剩余到期期限和比例分布。

根据各类资产的流动性、收益性和信用水平,决定组合中各类资产的投资比例。

在保证组合充分流动性的前提下,运用现代金融工具和分析方法,寻找被低估的投资品种并进行优化配置。

2. 投资管理方法

■ 短期利率预测

深入分析国家货币政策、短期资金市场利率波动、资本市场资金面的情况和流动性的变化,对短期利率走势形成合理预期,并据此调整基金货币资产的配置策略。

■ 组合久期制定

根据对宏观经济和短期资金市场的利率走势,来确定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到期期限。具体而言,在预计市场利率上升时,适当缩短投资品种的平均期限;在预计利率下降时,适当延长投资品种的平均期限。

■ 类别品种配置

在保持组合资产相对稳定的条件下,根据各类短期金融工具的市场规模、收益性和流动性,决定各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再通过评估各类资产的流动性和收益性利差,确定不同期限类别资产的具体资产配置比例。

■ 收益率曲线分析

本基金将根据债券市场收益率曲线以及隐含的即期收益率和远期利率提供的价值判断基础,结合对资金面的分析,匹配各期限的回购与债券品种的到期日,实现现金流的有效管理。

■ 无风险套利

跨市场套利:短期资金市场分为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两个子市场,其中投资群体、交易方式等市场要素不同,使得两个市场的资金面和市场短期利率在一定期间内可能存在定价偏离。本基金在充分论证这种套利机会可行性的基础上,寻找最佳介入时机,进行跨市场操作,获得安全的超额收益。

跨品种套利:由于投资群体的差异,对期限相近的品种,因为其流动性、税收等因素造成内在价值出现明显偏离时,本基金可以在保证流动性的基础上,进行品种间的套利操作,增加超额收益。

■ 滚动配置策略

根据具体投资品种的市场特性，采用持续滚动投资的方法，以提高基金财产的整体持续的变现能力。

十. 业绩比较基准

根据本基金的投资对象和投资目标确立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税后一年期银行定期储蓄存款利率： $(1 - \text{利息税率}) \times \text{一年期银行定期储蓄存款利率}$ 。

本基金选取这个业绩比较基准的理由：

1.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主要投资品种均为货币市场工具，货币市场收益率与短期的定期储蓄存款利率具有很强的可比性和相关性。
2. 在一定程度上，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依然是替代银行存款的投资工具之一。

当市场上有更加适合的业绩比较基准，在不损害投资者利益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有权按照相关规定对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进行调整并公告。

十一.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高流动性，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都低于股票，债券和混合型基金。

十二. 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07年1月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07年9月30日，本报告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资产类别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债券投资	415,938,965.18	67.21%
买入返售证券	163,102,612.26	26.36%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证券	-	-
银行存款和清算备付金合计	23,708,138.88	3.83%

其他资产	16,107,032.59	2.60%
合计	618,856,748.91	100.00%

(二)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3,255,613,630.37	9.24%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入的资金	-	-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入的资金	-	-

(三)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02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135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8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违规超过 180 天的说明：本报告期内无。

序号	发生日期	平均剩余期限(天)	原因	调整期
-	-	-	-	-

2、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30 天内	39.05%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1.59%	-
2	30 天(含)—60 天	4.86%	-
3	60 天(含)—90 天	14.63%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9.78%	-
4	90 天(含)—180 天	20.87%	-
5	180 天(含)—397 天(含)	20.79%	-
	合计	100.20%	-

(四) 期末债券投资组合

1、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	-------	------------

1	国家债券	-	-
2	金融债券	69,968,540.82	11.3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9,773,347.96	4.84%
3	央行票据	168,403,073.54	27.37%
4	企业债券	177,567,350.82	28.86%
5	其他	-	-
合计		415,938,965.18	67.61%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 浮动利率债券		69,968,540.82	11.37%

注：上表中，债券的成本包括债券面值和折溢价。

2、基金投资前十名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		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自有投资	买断式回购		
1	04 建行 03 浮	400000	-	40,195,192.86	6.53%
2	06 央票 78	300000	-	29,945,950.58	4.87%
3	06 央票 91	300000	-	29,840,749.27	4.85%
4	07 央票 09	300000	-	29,726,241.86	4.83%
5	07 央票 15	300000	-	29,617,810.11	4.81%
6	07 铁二局 CP02	300000	-	29,318,590.00	4.77%
7	07 央票 68	300000	-	29,294,680.40	4.76%
8	07 沙钢 CP01	200000	-	20,007,586.44	3.25%
9	06 美丰 CP01	200000	-	20,000,000.00	3.25%
10	05 农发 06	200000	-	19,991,024.50	3.25%

注：上表中，“债券数量”中的“自有投资”和“买断式回购”指自有的债券投资和通过债券买断式回购业务买入的债券卖出后的余额。

(五)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在0.5%（含）以上	-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1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2558%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968%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1702%

(六)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估值采用摊余成本法计价，即估值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平均摊销。

本基金采用 1.00 元固定单位净值交易方式，自基金成立日起每日将实现的基金净收益分配给基金持有人，并按月结转至投资人基金账户。

2、本报告期内货币市场基金持有剩余期限小于 397 天但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的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持有剩余期限小于 397 天但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的摊余成本均未超过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3、本报告期内需说明的证券投资决策程序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也不存在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4、其他资产的构成

序号	其他资产	期末金额(元)	占总资产比例
1	交易保证金	-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3,691,500.49	2.21%
3	应收利息	2,415,532.10	0.39%
4	应收申购款	-	-
5	待摊费用	-	-
6	其他	-	-
	合计	16,107,032.59	2.6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三. 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05 年 6 月 7 日，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投资业绩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如下表所示：

阶段	基金净值收益率①	基金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	----------	-------------	------------	---------------	-----	-----

2005年6月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5年12月31日	0.8653%	0.0047%	1.0258%	0.0000%	-0.1605%	0.0047%
2006年1月1日至2006年12月31日	1.9179%	0.0039%	1.8799%	0.0003%	0.0380%	0.0036%
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9月30日	2.2902%	0.0063%	1.8506%	0.0014%	0.4396%	0.004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2007年9月30日	5.1542%	0.0052%	4.7563%	0.0011%	0.3979%	0.0041%

十四. 基金费用概览

(一) 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 基金费用的种类:

-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 销售服务费;
- 4)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 5)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与律师费;
- 6)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7) 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8) 银行汇划费用;
- 9)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本基金合同约定, 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本基金合同终止时所发生的基金财产清算费用, 按实际支出额从基金财产中扣除。

2. 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33%年费率计算。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33\%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在基金合同生效后每日计提, 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 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1%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1\% \div \text{当年天数}$ ；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在基金合同生效后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

3) 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 的年费率计算，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在基金合同生效后每日计算，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基金管理人可酌情降低基金销售服务费，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公告，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上述 1 中 4 到 9 项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其它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支付，列入当期基金费用。

3. 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资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信息披露费、验资费、会计师费和律师费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4.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磋商酌情降低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公告，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调高上述费用时，按《基金法》和本基金合同规定，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 2 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二) 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 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 的年费率计算，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在基金合同生效后每日计算，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基金管理人可酌情降低基金销售服务费，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公告，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2. 转换费

在条件成熟，允许基金转换的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基金转换费的费率水平、计算公式、收取方式和使用方式。

(三) 其他费用

本基金其他费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十五. 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运作的实际情况，对本基金的原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 (一) 在“基金管理人”部分，对管理人部分情况，如公司名称、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管理层成员、基金经理、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等信息进行了更新。
- (二) 在“基金托管人”部分，对托管人主要人员情况及托管业务经营情况进行了更新。
- (三) 在“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更新了代销机构的相关信息。
- (四) 在“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部分，补充说明了“基金销售机构对申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购申请。申购申请的确认以注册登记机构或基金管理公司的确认结果为准。”
- (五) 在“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部分中，将“申购与赎回的数额限制”赎回份额余额限制由 100 份调整为 10 份。
- (六) 在“基金的投资”部分，根据《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 号》及《基金合同》，补充了本基金最近一期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 (七) 更新了“基金的业绩”这一章节，列明了前次更新招募说明书公布以来的基金投资业

绩。

- (八) 在“基金资产的估值”部分，根据新会计准则实施以来修改基金合同的情况同步更新相关部分。
- (九) 在“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列明了前次更新招募说明书公布以来的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一月二十二日